

以“康养服务”为名义的 非法集资骗局

典型案例

田某成立某养老服务公司,从2020年10月起对外公开宣传称公司正在开展运营某购物商城(某新生活小程序)项目、某城KTV项目、某旅游养生小镇项目等,并在未经政府主管部门审批同意的情况下,主导和授意公司市场部人员通过在街面发放宣传单、打电话宣讲、集中宣讲等方式,以高额回报为诱饵,吸引社会不特定人员充值入会成为公司会员并签订《旅游养生会员费充值合同》,约定会员充值后每月赠送会员费1.5%-2%的金额,并可将会员费用于某购物商城购物或其他实体项目消费,合同期限内未消费完的剩余部分到期可退还。

2022年1月,因资金链断裂,公司无法按时兑付充值会员到期的本金利息,导致相关投资人财产损失。

风险提示

▶ 以健康养生为名义的旅游及周边产品是当前人们热衷的休闲娱乐方式之一,成为我国旅游市场的重要项目,许多公司根据人们的需求和特点专门设计了多样的健康养生旅游产品。但不法分子为骗取人们钱财,以“储蓄充值”“储蓄优惠大额赠送”为诱饵吸引人们签订合同并投资,这类行为看似是正常的市场销售活动,实则通过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已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应当依法追究刑事责任。